

云南省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的
D53010020230825535 投诉问题办理情况
公示表

公示单位：五华区人民政府

2023 年 9 月 2 日

投诉问题	D53010020230825535 五华区巨龙大厦住宅楼下天籁时代慢摇吧常常有醉酒客人大吵大闹，噪音扰民。
核实情况	属实 经核查：“天籁时代慢摇吧”为昆明天籁时代娱乐有限公司人民中路店，营业场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人民中路 26-31 号 1-3 层，该店营业时间为晚上 20:00 时至次日凌晨 4:00 时。经调阅近期视频监控资料，天籁时代慢摇吧偶有醉酒客人大吵大闹，噪声扰民。并结合现场走访“天籁时代”周边住户（累计走访 10 户），有 3 人反映“天籁时代”存在醉酒人员吵闹扰民的情况。
办理情况	1. 五华区对天籁时代慢摇吧负责人进行约谈，督促其落实主体责任，签订噪音扰民主体责任告知书，要求其加强夜间场所周边秩序维持，对醉酒客人进行制止、劝阻，避免干扰他人生活。对不听劝阻者及时报警，由公安部门依法进行处理。 2. 五华区加强夜间巡逻防控工作，对周边醉酒人员聚

	集吵闹等情况，提前干预制止，对不听劝阻者依法进行处理。 3. 五华区加大宣传力度，对周边商户开展法律宣传，使其明确噪声扰民认定标准。
公示说明	现将该投诉问题办理情况进行公示，如有意见建议，请反馈至昆明市公安局五华分局（五华区小屯路805号）联系电话 64106161